

#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于2024年2月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永久关停部分生产装置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的审查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此次永久关停沈阳蜡化除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以外的其他生产装置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改善整体运营情况，提升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杨向宏      卜新平      吴粒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